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金信诺”）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下午 15:00 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9#楼 302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骅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无异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金信诺为拓展公司主营业务，响应国家军民融合号召，布局未来 5G 市场，抓住未来 5G 领域的良好发展机遇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。金信诺与江苏万邦微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万邦”）原股东朱勤辉、杨静霞共同签署《关于江苏万邦微电子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增资协议”），其中金信诺出资 4845 万元、朱勤辉出资 2793 万元，杨静霞出资 1862 万元共同对江苏万邦进行增资。增资完成之后，金信诺将持有江苏万邦 12.92%的股权。

经监事会讨论，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该事项的实施将有利于完善和延伸公司的产品范围，提供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。该事项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03 月 22 日